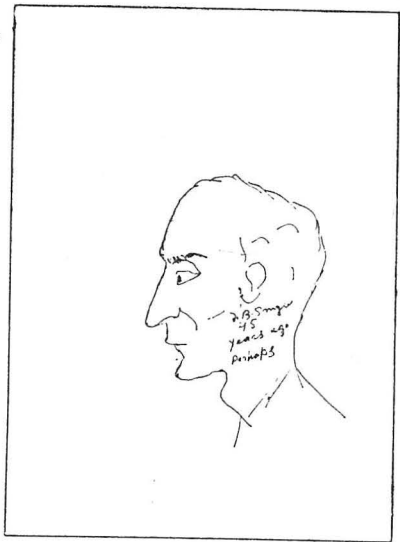


以撒·辛格

「我叫傻子金寶。我不認自己是傻子。其實我一點也不傻，但人家就愛這麼稱呼我。我還在學校時他們就給我起了那名字。我一共有七個渾號：白痴、騷子、傻頭、笨蛋、哭喪臉、傻瓜、傻子。但流傳最廣的還是最後的那個名字。」

（「傻子金寶」）

以撒·辛格（I.B. Singer, 1904—）是當今西方非意第緒語讀者中最受歡迎的（波裔）猶太作家。一九三四年他發表了第一部作品「哥萊的撒旦」（Satan in Goray），描述十七世紀猶太民族遭受宗教迫害，精神受重創的一面，後來移民美國，直到五〇年「莫斯卡特家族」（The Mockat Family）出版之後，才成為重要小說家之一。今年十月他成了諾貝爾文學獎獲獎人。



辛格使用的文字是連大部份猶太人都不懂的意第緒語。時代週刊的「名人名言」錄上，曾登錄他的一句話：「作家猶如女人，永遠也不知道別人為什麼喜歡他，或是為什麼不喜歡他。」事實上，辛格所以受讀者喜愛，部份由於他個人在宗教生活中的浸濡，另一方面，他擅於以成人的民族故事潤飾作品，不僅產生使讀者無法抗拒的吸引力，同時使得作品本身的意義超越了原來的內涵。

以意第緒文寫作的意第緒文學，嶄露於沙皇蘇俄時代，並於彼時綻放第一季的花朵，布爾雪維克革命之後，初始受到鼓勵，繼之遭遇壓制與迫害；後來移植美洲，幾乎重建起最大的意第緒文學重鎮，一度蔓生之後，如今却日趨式微；倘若意第緒文學尚有任何前途可言，恐怕祇有寄望於以色列，因為那兒的意第緒文學呈現的是一片逐漸活躍的色彩。